

2023年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

2023年，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安排168069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**返还性收入14504万元**，其中：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5049万元，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2386万元，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5370万元，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80万元，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1619万元，

二、**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47702万元**，其中：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70117万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10235万元，结算补助收入2147万元，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1313万元，固定数额补助收入10514万元，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07万元，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8035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81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1926万元，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6316万元，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146万元，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10436万元，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性收入1343万元，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73万元，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4813万元。

三、**专项转移支付收入5863万元**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30万元，文化体育与传媒18万元，卫生健康176万元，农林水1221万元，资源勘探信息290万元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4098万元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30万元。